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  
號惠中樓7樓  
承辦人：曹詠翔  
電話：04-22289111#17409  
電子信箱：shawn504@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龍井區龍井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22日  
發文字號：府授人給字第112007606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387210000A\_1120076068\_ATTACH1.pdf、  
387210000A\_1120076068\_ATTACH2.pdf)

主旨：檢送修正後之「**公教人員保險被保險人一次性離退給與按月攤提計算所據平均餘命標準表**」，並自民國112年6月1日起生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銓敘部民國112年3月21日部退一字第1125547946號函辦理。
- 二、檢附前開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

正本：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大)隊、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不含和平區)、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

副本：臺中市政府人事處(給與科)



人事室 收文:112/03/22



1120001411

有附件